

## **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**

### **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5月11日以邮件、传真形式发出通知，同年5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监事会全体成员对相关议案发表了意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通过下列决议：

一、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、2 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参与北京市丰台区地铁十九号线新宫车辆段综合利用项目 FXG-1401-0601-03 等地块 R2 二类居住用地、A334 托幼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魏怡女士、刘建红先生已回避表决。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》（临 2023-029）。

二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参与北京市朝阳区东坝北西区域棚户区改造项目 CY00-1102 街区 1102-B006 地块二类居住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的议案》。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》（临 2023-030）。

三、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参与北京市朝阳区东坝北西区域棚户区改造项目 CY00-1102 街区 1102-C012 地块 R2 二类居住用地、1102-C009 地块 A334 托幼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竞买的议案》。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上的《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》（临 2023-030）。

鉴于当前土地竞买市场竞争激烈，公司参与上述议案的土地竞买相关事宜涉及公司临时性商业秘密，经公司审慎判断，并根据公司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履行了信息披露暂缓登记审批程序后，公司暂缓披露上述议案相关内容。现暂缓披露因素消除，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6月20日